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
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作为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本报告期（2026年1月1日-2026年6月30日）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发表如下专项说明：

一、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说明

截至2026年6月30日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占用上市公司资金。

二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截至本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为0万元。

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

单位：万元

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（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）										
担保对象名称	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	担保额度	实际发生日期	实际担保金额	担保类型	担保物（如有）	反担保情况（如有）	担保期	是否履行完毕	是否为关联方担保
锐洋集团东北电缆有限公司	2025-05-10	3,388.00	2024-09-05	1,694.00	抵押	坐落于沈东四路73号不定产权证书号为辽（2021）沈抚不动产权第0018004号、辽（2021）沈抚不动产权第0018005号房屋建筑物	被担保方锐洋集团东北电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反担保金额覆盖主债务的100%	2024年9月5日至2027年8月30日	否	是

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（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）										
担保对象名称	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	担保额度	实际发生日期	实际担保金额	担保类型	担保物（如有）	反担保情况（如有）	担保期	是否履行完毕	是否为关联方担保
锐洋集团东北电缆有限公司	2025-05-10	1,800.00	2024-09-05	900.00	抵押	坐落于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沈东四路 73-2、1、3、4 号不动产权证书号为辽（2024）沈抚不动产权第 0007420 号、辽（2024）沈抚不动产权第 0007426 号、辽（2024）沈抚不动产权第 0007427 号、辽（2024）沈抚不动产权第 0007428 号房屋建筑物	被担保方锐洋集团东北电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反担保金额覆盖主债务的 100%	2024 年 9 月 5 日至 2027 年 8 月 30 日	否	是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辽宁沈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方担保事项是基于经营发展需要，属于合理、合规的关联交易行为。关联方为支持辽宁沈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反担保，有助于解决流动资金需求。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冯丽丽、尹国忠

2026 年 8 月 26 日